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南京金鼎工程造价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分公司的（2025年全国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赛事执行管理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为符合相关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年全国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赛事执行管理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 供应商企业为（中体城（扬州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68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体城（扬州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8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应数据。